

新北市立福和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234305新北市永和區永利路71號
承辦人：廖文正
電話：(02)29289493 分機210
傳真：(02)32338636
電子信箱：t89fh15@fhjh.ntpc.edu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4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福中教字第111920740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新北市藝術雙語課程試辦推廣計畫-公開觀課實施計畫
(1112001506_111D2000288-01.pdf)

主旨：有關福和國中辦理藝術雙語課程試辦推廣計畫-視覺藝術
公開觀課，歡迎本市國中視覺藝術教師、英語教師報名參
加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局新北教社字第111147686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校設計12堂視覺藝術雙語課程，以協同方式進行雙語課程，課程主題為：「防疫在藝起」。以「防疫海報」為課程內容進行之藝術雙語課程。
- 三、公開觀課辦理資訊：辦理日期、時間：111年10月22日
(六) 8:30-10:30辦理地點：福和國中 綜合大樓二樓圖書館
- 四、時間配當：8:30-8:45報到8:45-9:00說課9:00-9:45觀課9:45-10:30議課
- 五、本次公開觀課，歡迎本市國中視覺藝術教師、英語教師報名參加此次公開觀課。請逕至校務行政-教師研習模組報名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
2022/10/05
08:31:21
電子公文
交換



裝

訂



18

線